

四、政策适用性说明

政策适用性说明

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，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，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、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，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：

序号	主要产品/技术名称(规格型号、注册商标)	制造商(开发商)	制造商企业类型	节能产品	环境标志产品	认证证书编号	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(%)
1	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(规格型号: SIGNA Prime Elite、商标: GE)	通用电气医疗系统(天津)有限公司	小型	/	/	/	100%
2	/	/	/	/	/	/	/
3	/	/	/	/	/	/	/
4	/	/	/	/	/	/	/
5	/	/	/	/	/	/	/

注：1.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“制造商企业类型”栏,填写内容为“小型”或“微型”；

2.“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”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，并在对应“节能产品”、“环境标志产品”栏中勾选，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（加盖投标人公章）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年10月20日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，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博罗县妇幼保健院）的（博罗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异地升级改造工程（二期）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核磁共振（注册证名称：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通用电气医疗系统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3人，营业收入为2717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893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

后附制造商的《中小型企业声明函》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2：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在实际操作中，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，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、准确的信息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，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中小型企业声明函

通用电气医疗系统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为保税区注册企业，该公司属于工业企业，2012 年 6 月 4 日注册成立，2024 年营业收入为 271,785 万元，现从业人员为 253 人。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和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1〕75 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该公司属于：小型企业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医用磁共振设备,属于工业行业:制造商为通用电气医疗系统(天津)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53人,营业收入为271,785万元,资产总额为168,93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

日期: 2025年5月7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参加博罗县妇幼保健院的（博罗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异地升级改造工程（二期）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并郑重声明如下：

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, 属于批发行业, 从业人员 12人, 营业收入为 9330.853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602.19元, 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

十二、监狱企业

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监狱企业

提供由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我司不属于监狱企业。

十三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我司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年10月20日

注：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。

十四、非联合体投标声明

非联合体投标声明

致：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你方组织的“博罗县妇幼保健院采购异地升级改造工程（二期）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二次）”项目的招标[采购项目编号为：0724-2531HZ566440]，我方已明确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自愿参与投标，且郑重声明，我司不是联合体投标！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 广州莱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年10月20日